

证券代码：831769

证券简称：中马园林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岙底胡路 48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阮思群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99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除上述人员，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作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制作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部制作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汇报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部制作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预计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为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及未来运营对资金的需求，提议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赵泽铭、吴雨欣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中马园林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马园林《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